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0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30日通过直接送达方式发送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敏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路曼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监事刘敏、杨军回避表决。鉴于本议案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不足监事会人数的半数，因此监事会将本项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关联监事刘敏、杨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需求，采用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切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采取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不因担任公司监事职务而额外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对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在公司全职工作的监事，根据其劳动岗位按公司薪酬体系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公司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其控制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占用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票、国内信用证、外汇等），综合考虑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后，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10次会议，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讨论，并对公司的决策程序、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2024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目前具备的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审慎预测2025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未来三年股东回报的规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投资者的合理投资需求及公司发展需求，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股权融资决策效率，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20%，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经认真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本次授权事宜合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股权融资决策效率，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1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增资方案概述：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门科技”或“公司”）拟变更与关联人共同对全资子公司深圳普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门生物”或“目标公司”）进行增资的方案，公司增资金额为3,300.00万元保持不变，关联人刘先成、胡明龙、曾映以及由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组成的五个员工持股平台的增资金额由6,402.00万元变更为2,420.00万元；同时，拟新增关联人李大巍、路曼对普门生物增资，增资金额合计300.00万元，普门科技放弃该部分优先增资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普门生物的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6,320.00万元，公司持有普门生物的股权比例变更为56.96%（具体持股比例以工商登记为准），普门生物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本次变更增资方案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述增资方刘先成、胡明龙、曾映、李大巍、路曼及五个员工持股平台为公司的关联人，本次变更增资方案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刘先成、胡明龙、曾映、李大巍、项磊、王红回避表决；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联监事刘敏、杨军回避表决，非关联监事不足监事会人数的半数，本事项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交易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交易的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变更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变更前增资方案概述及进展

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1月9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同意公司与关联人刘先成、胡明龙、曾映以及由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组成的五个员工持股平台共同对全资子公司普门生物进行增资，各方拟合计增资9,702万元，认购普门生物新增注册资本9,702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增资3,300万元，其他增资方合计认缴增资6,402万元，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部分优先增资权。增资完成后，普门生物的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10,002万元，公司持有普门生物的股权比例变更为35.99%，普门生物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员工持股平台已设立完毕，分别为深圳瑞禾锦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禾锦荣”）、深圳瑞禾锦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禾锦华”）、深圳瑞成海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成海汇”）、深圳瑞成康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成康鼎”）、深圳瑞禾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禾达”），上述增资方案尚未实施。

（二）本次变更增资方案的基本情况

基于普门生物经营发展规划以及员工持股平台核心骨干员工自身资金情况的整体考虑，公司拟变更增资方案，公司增资金额为3,300.00万元保持不变，关联人刘先成、胡明龙、曾映以及由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组成的五个员工持股平台的增资金额由6,402.00万元变更为2,420.00万元；同时，拟新增关联人李大巍、路曼对普门生物增资，增资金额合计300.00万元，普门科技放弃该部分优先增资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普门生物的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6,320.00万元，公司持有普门生物的股权比例变更为56.96%（具体持股比例以工商登记为准），普门生物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前述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因此，参与本次认缴增资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刘先成先生，董事、总经理胡明龙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曾映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李大巍先生，董事会秘书路曼女士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刘先成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为公司的关联人。因此，本次变更增资方案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公司未与上述同一关联人进行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同类关联交易。

本次变更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人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1、关联人一：

姓名	刘先成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情况	最近三年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广东普门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普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瀚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瀚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乔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普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瑞禾锦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瑞禾锦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瑞成海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瑞成康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瑞禾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关系说明	因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而成为公司关联人。

2、关联人二：

姓名	胡明龙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情况	最近三年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安徽普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南京普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关联关系说明	因是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成为公司关联人。

3、关联人三：

姓名	曾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情况	最近三年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兼任普门生物、深圳市优力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智信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辉迈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深圳为人光大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普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智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广东普门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南京普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瀚钰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普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关联关系说明	因是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成为公司关联人。

4、关联人四（本次新增）：

姓名	李大巍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情况	最近三年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关联关系说明	因是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成为公司关联人。

5、关联人五（本次新增）：

姓名	路曼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情况	最近三年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关联关系说明	因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而成为公司关联人。

6、关联人六：

单位名称	深圳瑞禾锦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先成
出资额	26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社区求知东路8号普门科技总部大厦1801
主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	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刘先成先生担任，故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人。
资信状况	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该合伙企业是为本次交易而设立的，无相关财务数据。

7、关联人七：

单位名称	深圳瑞禾锦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先成
出资额	587.5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社区求知东路8号普门科技总部大厦1801
主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	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刘先成先生担任，故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人。
资信状况	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该合伙企业是为本次交易而设立的，无相关财务数据。

8、关联人八：

单位名称	深圳瑞成海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先成
出资额	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社区求知东路8号普门科技总部大厦1801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	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刘先成先生担任，故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人。
资信状况	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该合伙企业是为本次交易而设立的，无相关财务数据。

9、关联人九：

单位名称	深圳瑞成康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先成
出资额	775.5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年10月18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社区求知东路8号普门科技总部大厦1801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	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刘先成先生担任，故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人。
资信状况	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该合伙企业是为本次交易而设立的，无相关财务数据。

10、关联人十：

单位名称	深圳瑞禾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先成
出资额	258.5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年9月20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社区求知东路8号普门科技总部大厦1201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	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刘先成先生担任，故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人。
资信状况	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该合伙企业是为本次交易而设立的，无相关财务数据。

（二）其他关系说明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以上关联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类别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由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共同对普门生物进行增资。

（一）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普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曾映
注册资本	3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04月12日
股东信息	普门科技持股1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社区求知东路8号普门科技总部大厦1701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科学仪器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销售（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艺美术品及礼品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化妆品批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安全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仪器仪表修理；仪器仪表销售；专用设备修理；贸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医疗器械经营（二类）、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电竞信息科技；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二）权属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普门生物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情况

公司与前述关联方共同对普门生物增资，公司拟放弃部分优先认缴出资权。

（四）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514,225.14	15,480,664.10
净资产	-3,714,297.94	-4,842,880.79
负债	15,228,523.08	20,323,544.89
指标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983,897.74	7,730,772.97
净利润	-975,778.32	-1,136,753.80

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审计机构为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符合《证券法》规定。

（五）增资方案变更前后出资情况

增资方案变更前后，普门生物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方案变更前		增资方案变更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普门科技	3,600.00	35.99%	3,600.00	56.96%
刘先成	1,500.00	15.00%	210.00	3.32%
胡明龙	300.00	3.00%	100.00	1.58%
曾 映	200.00	2.00%	100.00	1.58%
李大巍（新增）	-	-	200.00	3.16%
路 曼（新增）	-	-	100.00	1.58%
瑞禾锦荣、瑞禾锦华、瑞成海汇、瑞成康鼎、瑞禾达	4,402.00	44.01%	2,010.00	31.80%
合计	10,002.00	100%	6,320.00	100%

注：1、本次增资均以现金方式认购出资，其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者自筹资金。

2、上表出现合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本次变更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一）定价原则、方法和依据

公司与各方一致协商同意，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结合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普门生物2024年度财务情况定价。2024年度，普门生物实现营业收入2,298.39万元，实现净利润-97.58万元，目前尚未盈利，因此本次增资为平价增资，各增资方均以1.00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进行增资

（二）定价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价格基于上述审计情况，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确定，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变更后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1）原股东：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方：

投资方1：刘先成

投资方2：胡明龙

投资方3：曾映

投资方4：李大巍

投资方5：路曼

投资方6：深圳瑞禾锦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方7：深圳瑞禾锦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方8：深圳瑞成海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方9：深圳瑞成康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方10：深圳瑞禾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目标公司：深圳普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本次交易安排

（1）原股东及目标公司同意，原股东与投资方按照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对目标公司进行增资，普门科技认缴增资3,300.00万元，其他投资方合计认缴增资2,720.00万元，普门科技放弃该部分优先增资权。本次投资完成后，普门科技持有普门生物的股权比例由100%变更为56.96%。

（2）原股东与投资方的出资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前。

（3）相关价款由原股东与投资方以人民币形式支付至指定账户。

（4）实际控制人刘先成及目标公司保证，原股东及投资方的投资款主要用于目标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5）原股东与投资方应按照上述约定支付投资款，若未能按时足额出资，目标公司可按照原股东、各投资方截至“出资时间”实际支付的款项调整出资比例，原股东及各投资方应配合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各方按照上述实际出资比例享有股东权利。

（6）本次增资完成后，目标公司依法召开股东会选举董事，普门科技提名的董事需占董事会人数二分之一以上。

目标公司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完成本次投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原股东与投资方应就工商变更手续给予必要配合。

3、过渡期损益安排

自增资协议签署之日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日的期间为过渡期（下称“过渡期”）。过渡期内，目标公司的经营或财务状况不得发生重大的不利变化；未经投资方同意，目标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不得与他人达成以目标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为当事人的合资、合作、合伙合同或直接设立子公司。过渡期内，目标公司作为连续经营的实体，不存在亦不得有任何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

4、协议生效条件及时间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违约责任

如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适当、充分履行本协议所约定之义务，该方应视为违约，违约方应自收到另一方明示其违约的通知后三十（30）日内纠正其违约行为，同时，违约行为对其他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遭受的全部损失、损害、费用和支出。

6、争议解决条款

本协议各方当事人因本协议发生的任何争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本次交易的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的交易各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交易各方在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后，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事项，系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平衡管理层激励与公司长期发展的风险控制，经与相关方沟通后，审慎研究决定将增资完成后的公司持股比例从35.99%变更为56.96%。此次调整有助于激发管理层积极性，确保公司整体的稳定性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符合公司及普门生物的整体经营发展规划。

普门生物主要从事消费者健康业务，本次交易是基于促进公司消费者健康业务的发展，满足普门生物的资金需求，同时激发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员工的创业激情，进一步提高普门生物的整体资本实力和竞争力，促使普门生物与公司协同发展，增强其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李大巍先生以及董事会秘书路曼女士本次与公司共同投资，共享机遇，共担风险，是基于其对消费者健康业务发展趋势的理解以及公司该业务布局的信心，有助于消费者健康领域的业务布局、拓展公司产业链，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及该业务的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增资完成后，普门生物的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6,320.00万元，公司对普门生物的持股比例由100%变更为56.96%，本次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公正的原则，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各增资方的自有或自筹资金，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普门生物提供担保、委托理财的情形，普门生物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七、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系基于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及核心骨干员工自身资金情况而做出的决策，有助于促进公司消费者健康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变更全资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6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刘先成、胡明龙、曾映、李大巍、项磊、王红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负责办理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在前述员工持股平台合计增资金额2,010.00万元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各员工持股平台的出资金额，并确定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人名单；

（2）对员工持股平台进行管理和监督，包括合伙协议的签署、资金募集，向相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等手续；

（3）办理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全部事宜，包括与各增资方协商确定增资协议具体内容、签署增资协议、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等。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前述员工持股平台注销之日止。

前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进行回避。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刘敏、杨军回避表决，非关联监事不足监事会人数的半数，本事项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5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普门科技”）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多措并举改善经营质量和盈利能力，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与信任，基于对自身价值的认可和发展前景的信心，公司于2024年8月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4年度，公司始终坚守初心，坚持长期主义，以稳健的步伐持续前行，积极开展和落实前述行动方案相关工作，紧紧围绕着战略目标，秉承“质量?效率?积累?求变”四大核心经营理念，在保障投资者权益、树立良好资本市场形象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2025年度，公司将聚焦有限的资源，一切以公司经营为中心，继续坚持“质量?效率?积累?求变”四大经营关键举措，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2025年4月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举措如下：

一、聚焦做强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2024年，公司聚焦有限的资源，坚持“质量?效率?积累?求变”四大经营关键举措，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坚持聚焦体外诊断和治疗与康复两大业务领域，在体外诊断和临床医疗的专业医疗业务基础上，积极拓展消费医疗领域，包括皮肤医美和消费者健康两大业务板块。在产品研发上保持高投入，继续推动产品创新与技术升级，利用AI赋能产品研发，不断攻克关键技术、发布了多款创新产品。在市场营销方面，构建多元化销售渠道，提升营销团队在民营医院市场和终端消费市场的销售能力；同时，优化品牌战略，持续提升公司产品和品牌在医疗器械行业的核心竞争力。2024年度，普门科技业绩继续保持稳定的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14,803.78万元，同比增长0.2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539.15万元，同比增长5.1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814.49万元，同比增长4.69%。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205,096.46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81元/股，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

2025年公司将继续坚持“质量?效率?积累?求变”四大经营关键举措，持续保持对研发高投入的节奏，积极拥抱AI技术革新，加快AI与公司产品、系统管理的结合，致力于将先进的智能解决方案融入到公司产品、服务和管理中，以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满足市场的需求。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国际、国内市场营销的投入，优化国内营销体系结构，加强市场能力建设；坚持市场精耕细作，渠道建设创新；推进学术建设，赋能专业医疗；加快国际营销本土化建设，助力国际业务发展；多层次开展品牌建设工作，提高品牌影响力，以支撑公司经营目标的达成。

二、持续投入产品研发，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研发创新，保持研发高投入，坚持聚焦体外诊断和治疗与康复两大业务领域，立足现有的核心技术以及终端用户的需求，秉持“特色化、专业化、差异化”的产品研发战略，推动产品创新与技术升级，利用AI赋能产品研发，不断攻克关键技术、发布了多款创新产品，为临床提供更多高效、可靠的医疗设备和服务。

2024年，公司研发费用为2.01亿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16.69%，占营业收入的